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 2025-028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5 号楼 711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威主持。公司副总经理谭顺辉，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宁辉东，董事会秘书葛瑞鹏及有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财务状况和主要经营成果；未发现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暨相关授权事项的议案》。同意：1. 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启动资产证券化业务，通过关联方中铁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资本”）作为代理人的方式，以公司应收账款等债权及其附属担保权益作为基础资产，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公司参与本次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80 亿元，其中优先级证券向市场化主体按照市场利率进行销售，次级证券主要由中铁资本负责对接基金、信托或其他投资者持有。2. 与中铁资本签署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服务合同》和《应收账款债权和/或工程尾款债权转让委托书》（具体以实际签署为准）等文件，授权并批准中铁资本签署与资产证券化业务相关的所有合同、承诺函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专项计划《基础资产买卖协议》《服务协议》等法律文件。3. 根据交易结构安排，由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增信或公司利用自身信用进行增信。4. 中铁资本作为代理人和资产服务机构，按照 0.2%/年收取代理服务

费。5. 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本次专项计划全部相关事宜。由于董事杨峰、高峰为关联董事，此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铁宝桥所属实业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核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宝鸡中铁宝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核销两台格鲁夫吊车减值准备 100.29 万元。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的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属企业负责人 2024 年度薪酬结算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生产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